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市北环城路（国道G319胜利西路-九龙大道段）提升改造工程施工（招标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漳发改审[2022]19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漳州公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市财政统筹安排，招标人为福建省漳州公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漳州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漳州市北环城路；

2.2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17975.0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15686.64万元）。起点位于金峰北连接线工程设计终点处，终点止于九龙大道交叉口处，全长约8.29km，双向四车道，道路红线宽度23m，路面采用“白改黑”方式加铺沥青砼路面。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60km/h。项目总投资约17975.03万元，其中建安费15686.64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內容：

(1) 工程类别：市政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內容：漳州市北环城路（国道G319胜利西路-九龙大道段）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桥梁修复）、照明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等所含內容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标准中，一级资质可承担各类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中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城市道路单项工程合同额大于3000万元，属于大型项目，一级注册建造师可担任大中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人民币153529104.56（其中暂列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元）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定额工期/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一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优先选用福建省建筑业龙头企业作为联合体成员，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市政工程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①福建省省外的投标人应根据闽建筑[2015]35号及闽建办筑[2015]13号文件规定完成信息登记（以网上截图扫描件为准）。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的精神，投标人被福建省相关主管部门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欠薪黑名单”且在管理期内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③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且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9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在招投标期间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7月15日 00:00:00至2022年8月8日 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www.zzgcjyxx.com/Front/>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6.00%≤K<10.00%）。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8月8日 09:30:00。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捌拾万元整（¥ 8000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投标人可以使用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年度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形式提交，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1/18.2.1条款。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8月8日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www.zzgcjyxx.com/Front/>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www.zzgcjyxx.com/Front/>）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漳州公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延安北路51号公路大厦7楼，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2065524，传真：0596-2065521

联系人：陈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漳州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延安北路51号公路大厦7楼，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6-2678801，传真：0596-2678801

联系人：小林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www.zzgcjyzx.com/Front/>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胜利东路15号建设大厦

联系电话：0596-2944277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00号

联系电话：0596-2939029

